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6-027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利润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65 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805,357,458.2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6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65元（含税）。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7,525,621,28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499,413,898.92元（含税）。占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5.16%。公司本期不派发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

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并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因此本方案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相关内容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